

臺中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分團 推動2025世界人權日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4年11月5日北教大課傳字第1140420136號函。
- 二、臺中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分團運作計畫。

貳、主旨

在全球化快速發展的今日，人口跨境移動已成常態，隨之而來的人權議題也日益凸顯。

全球移動常伴隨勞工剝削、歧視、性別暴力、兒童教育權受損等問題。將此議題融入課程，有助於學生理解這些挑戰，培養同理心與多元文化理解，進而落實尊重與關懷的公民素養。透過「全球移動與人權」課程，能幫助學生認識移民、難民、跨國勞工等處境，培養同理心與多元文化理解，落實尊重與關懷的公民素養。本學年人權教育議題分團將透過2025年(114學年度)世界人權日「全球移動與人權」微型課程，提供教學現場老師們從教案、教學簡報、學習單，以及行動倡議等完整的教學媒材，使學生理解全球移動對人權保障帶來的挑戰，願意採取倡議行動，藉此落實推廣人權教育。

參、目的

- 一、提升各縣市輔導員對全球移動與人權的重視和實踐。
- 二、結合中央與地方輔導網絡的工作，促進彼此合作。
- 三、落實全球移動與人權的教學活動，增進學生公民行動能力。

肆、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中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分團

伍、參與對象：本市國中小學校教師。

陸、實施日期：即日起至115年1月16日止。

柒、實施方式

一、人權教育議題中央分團已先行製作「2025世界人權日-全球移動與人權」微型教學包上傳於CIRN平台 (<https://pse.is/8cpv5f>)，請各國民中、小學轉貼於學校相關網絡，響應此活動之同時亦提供各學校校長及教師下載使用及教學推廣。

二、倡議活動及宣傳：

(一) Facebook專題社群網站：請學校或老師進行教學或課程活動後，於115年1月16日前將學生學習成果與及上課照片上傳至本市「2025世界人權日-全球移動與人權」專題社群網站 (<https://reurl.cc/kyG60L>；請使用教育單位 Google 帳號登入)，並註明學校名稱、老師姓名、上課班級、參與活動學生人數及授課時間，以及將該訊息設為公開，以進行倡議和成果分享。

(二) 推動成果表：前項成果請填寫附件一，將附件一另存成pdf檔，並於115年1月16日前上傳至「2025世界人權日-全球移動與人權—臺中市推動成果上傳區 (<https://reurl.cc/NNAMW5>)」，檔名請註明學校名稱、老師姓名、上課班級以利進行統計及獎勵。

三、因學習單、照片等成果資料上傳至網路涉及學生著作、影像使用，請教師務必取得「著作、影像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如附件二)，並請教師自行留存即可。

捌、獎勵辦法

一、Facebook專題社群網站：

(一) 凡參與本次活動並依上開柒、二、(一)之方式，將成果上傳至本市「2025世界人權日-全球移動與人權@臺中市」Facebook專題社群網站者，教師授課之班級可獲贈紀念小物供教師教學時自由運用(送完為止)。

(二) 活動成果上傳並通過審核之教師頒發獎狀乙幀(一人僅限頒發一幀)。

二、推動成果表單：為鼓勵學校及教師積極參與本計畫活動，經承辦單位依規範進行審核推動成果表單(附件一)通過後，依下列標準核予獎勵：

(一) 參與本計畫活動之學校，繳交推動成果表5件以上或學生參與人數達全校總人數50%以上者，學校業務承辦人、主任或校長核予嘉獎乙次(每校至多3名)。

(二) 符合上述獎勵辦法之學校及人員名單，由本市人權教育議題分團彙整後函請教育局辦理相關敘獎事宜。

三、辦理本計畫順利完成之相關有功人員，依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要點辦理敘獎。

玖、預期效益：

- 一、透過 2025世界人權日教材包(全球移動與人權)教學之實施，增進教師及學生對人權教育之正視與理解。
- 二、設計行動與實踐的形式，示範如何帶領學生以行動倡議為弱勢發聲，並以各種不同的樣貌呈現。
- 三、落實推廣人權教育，並宣揚反歧視與人權的重視和實踐。

拾、本計畫經費由本市人權教育議題分團務運作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壹、 本計畫經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